

2021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一是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二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三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四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五是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六是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七是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八是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有：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机关党委）和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6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041.4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9.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33.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30.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69.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969.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969.22	总计	60	3,969.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69.22	3,96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41.48	3,04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041.48	3,04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46.62	1,24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4.20	65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79.17	7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49.16	1,04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35	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35	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35	9.3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69.22	3,96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69	33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69	33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38	14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54	12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77	6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0.71	5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0.71	5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69.22	3,96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13	18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0.58	3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69.22	2,095.47	1,873.7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41.48	1,246.62	1,794.8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041.48	1,246.62	1,794.8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46.62	1,246.62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4.20	0.00	654.2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2.33	0.00	12.33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79.17	0.00	79.1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49.16	0.00	1,049.16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35	0.00	9.35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35	0.00	9.35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35	0.00	9.3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69.22	2,095.47	1,873.7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69	264.15	69.5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69	264.15	69.5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38	72.84	69.54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54	127.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77	63.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0.71	530.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0.71	530.71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69.22	2,095.47	1,873.75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13	180.1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0.58	350.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6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41.48	3,041.4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9.35	9.3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3.69	333.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99	53.9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0.71	530.7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69.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69.22	3,969.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69.22	总计	64	3,969.22	3,969.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69.22	2,095.47	1,873.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41.48	1,246.62	1,794.86
20404	检察	3,041.48	1,246.62	1,794.86
2040401	行政运行	1,246.62	1,246.6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4.20	0.00	654.20
2040409	“两房”建设	12.33	0.00	12.33
2040410	检察监督	79.17	0.00	79.1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49.16	0.00	1,049.16
205	教育支出	9.35	0.00	9.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9.35	0.00	9.35
2050803	培训支出	9.35	0.00	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69	264.15	69.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69.22	2,095.47	1,873.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69	264.15	69.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38	72.84	6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54	127.5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77	63.7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9	53.9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0.71	530.7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0.71	530.7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13	180.1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0.58	350.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7.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47
30101	基本工资	300.92	30201	办公费	31.48
30102	津贴补贴	1,035.7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7.8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5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56	30207	邮电费	11.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9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5.78	30213	维修（护）费	2.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76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7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28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72.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7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27.35	30229	福利费	2.5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68.00		公用经费合计	12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9	0	94	40	54	5	43.64	0.00	43.64	34.27	9.3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收入 3,969.2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969.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69.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2.98 万元，下降 6.0%。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减少部分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77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2021 年区财政部门拨款收入 20.77 万元，2022 年无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支出 3,969.22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3,969.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095.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2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2021 年与 2020 年基本支出数差异较小，因人员调整变动较小。

2. 项目支出 1,873.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5.76 万元，下降 13.2%。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减少部分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96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69.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2.98 万元，下降 6.0%；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减少部分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96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69.22 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7.23 万元，下降 3.3%；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减少部分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3.64 万元，完成预算 99 万元的 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3.64 万元，完成预算 94 万元的 4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34.27 万元，完成预算 40 万元的 86%；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37 万元，完成预算 54 万元的 1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3.64 万元，

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6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4.2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2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9.3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应急保障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我院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7.47 万元，比 2020 年 135.24 万元相比，减少 7.77 万元，下降 5.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9.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 11 个一级项目，41 个二级项目，共涉及财政资金 1873.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共涉及 1 个项目，共涉及财政资金 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4%。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69.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以财政部门的工作要求为基础，积极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所有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并加强了监督，未出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组织财务人员参加市财政部门绩效相关工作布置会并听取业务讲解和系统培训，强化部门绩效编制和自评工作，提高数据

质量。

绩效自评结果。我院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106.45 万元，执行数 3969.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忠实履行法律职责。深入转变司法理念，以人为本、谦抑慎刑，盯紧“法治城市示范”“率先营造彰显公平正义的民主法治环境”定位，扎实推动“四大检察”平衡发展。2. 切实提高办案质量。以求极致为标准，优化创新检察监督方式，力促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让老百姓在办理的每一个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3. 积极营造法治营商环境。坚持打击、保护、服务并重，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国际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让企业家安心创新创业。加强对行政违法行为监督，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4. 持续打造高素质检察队伍。政治建院，持之以恒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廉洁从检，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2. 绩效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落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财务制度执行力，细化资金使用计划，完善和落实绩效管理制度。

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数量指标：全年社工到位数为 2 名，达到目标值；2、质量指标：社工资质达标率为 100%达标，

聘请的该社工取得助理社工证，具备社会工作专业及相关专业要求；3、时效指标：社工招聘及时率为及时，合同签订后社工随即到岗到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置水平有待提升。本项目采购社工服务于我院精准帮教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只体现了采购社工服务的数量，未体现精准帮教工作的产出和效果，且绩效指标设置未覆盖精准帮教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不高，仍有提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全面覆盖项目工作，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

司法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1 万元，执行数为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数量指标：司法救助完成率 100%；2、质量指标：司法救助发放准确率 100%；3、时效指标：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司法救助工作根据当年案件实际情况进行支出，有不可预见性，导致年初预算安排不够精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业务部门做好司法救助工作的年度计划，年初预算安排更精确。

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维护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2.3 万元，执行数为 58.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数量指标：委托服务业务完成率 100%；2、质量指标：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3、时效指标：购买服务及时率 100%。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维护我院信息化系统，并加强信息化建设，对我院现有信息化装备进行实时维护，保障我院办公、办案系统安全、平稳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维护费项目未进行广泛满意度调查，项目反馈

机制存在不足，满意度工作有待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开展更加广泛的满意度调查，健全项目反馈机制。

远程视频提审系统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 万元，执行数为 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数量指标：购置设备完成率 100%；2、质量指标：视频录制播放质量正常；3、时效指标：及时建设安装。我院在 1 楼办案区和盐田区看守所远程视频提审室建设远程视频提审系统，使提审过程更加方便、快捷、高效，并能顺利完成疫情等特殊时期的提审工作，避免嫌疑人与检察官的直接接触，并且为市院整体的提审指挥系统打下基础，实现远程视频提审全市互联互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远程视频提审系统项目建设完成之后，未定期对业务部门相关使用人员进行回访，获得使用效果反馈，未能针对性进行运行维护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定期对业务部门使用远程视频提审系统的效果进行调研，针对出现的问题及时解决，提高后期运行维护服务质量。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预算管理绩效工作相关情况见附件。

附件 1：2021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2：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1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

主管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规定，人民法院应当加强同政府有关部门、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等的配合，对遭受性侵害或者暴力伤害的未成年被害人及其家庭实施必要的心理干预、经济救助、法律援助、转学安置等保护措施。人民法院根据情况，可以对未成年被告人、被害人、证人进行心理疏导；根据实际需要并经未成年被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可以对未成年被告人进行心理测评。心理疏导、心理测评可以委托专门机构、专业人员进行。《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指引（试行）》提出，人民检察院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聘请专业人士等方式，将社会调查、合适成年人到场、心理疏导、心理测评、观护帮教、附条件不起诉监督考察等工作，交由社工、心理专家等专业社会力量承担或者协助进行，提高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的专业化水平，推动建立健全司法借助社会专业力量的长效机制。

2018年，深圳检察机关提出未成年人检察（以下简称“未检”）工作“三步走”总体规划。第一步，2019年，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总结制定“精准帮教深圳标准”，并依托标准建立专业司法社工培育体系，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提供基础条件；第二步，2020年至2022年，运用精准帮教培育的专业司法社工，以性侵未成年人保护和反校园欺凌家庭暴力为重点，开展全面探索，形成包括“精准保护深圳标准”“精准预防深圳标准”在内的全面

的未成年人保护深圳标准体系；第三步，2025年前，依托系统全面的未成年人保护深圳标准，发挥专业引领作用，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建立，全面完善未成年人国家监护法律制度。

精准帮教是未检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个案帮教及心理疏导，帮助涉罪未成年人正常回归社会。引入社会力量参与未检工作，是最高人民检察院立足未检工作实际提出的一项重要举措，是建设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综合体系的关键环节，是未成年人保护深圳标准体系建设的核心步骤。引入专业化社工服务开展精准帮教，有助于提高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办理规范性，提升未成年人帮教挽救工作的针对性和专业性，推动全覆盖、全流程、专业化、系统化、社会化、体系化的深圳精准帮教建设，引导误入歧途的孩子走向正途，帮助受到伤害的孩子走出阴霾，让未检工作更有实效、更具温情。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由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我院”）主管，由我院第一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办公室（以下简称“未检办”）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工作。项目主要内容为引入专业化社工服务，融合社会力量、专业力量，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精准帮教，及根据未成年被害人需要提供提前介入、心理疏导、个案跟进等个案服务，为帮教对象明晰自己的特长与限制，能找到自己喜欢并擅长的人生发展领域，为涉罪未成年人正常回归社会提供重要的基础保障工作。

社工为我院提供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个案服务和未成年

被害人个案帮扶服务，其中，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服务包括合适成年人、精准帮教基础工作、查找精准帮教点并制定精准帮教计划、计划执行及日常响应、帮教效果评估、跟踪回访、危机干预、其他工作；未成年被害人个案帮扶服务包括合适成年人、协助司法保护与救助、协助法律援助咨询、心理干预与生活重建、家庭支援服务、跨专业资源链接、危机干预。

2021年，未检办聘请2名具有助理社工资质的专业社工，开展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和未成年人被害人个案帮扶工作，所有需帮教对象已全部受理，全年未成年人案件办理、精准帮教工作顺利完成。司法帮教与社工服务有效联动，加强了帮教力量，做好未成年人帮教挽救工作，严厉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刑事犯罪，维护盐田区和谐稳定。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由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保障，2021年年初预算金额为17万元。我院采用自行采购形式，指定3家供应商进行比价。经重大项目资金使用评估小组会议审议通过和检察长办公会议审批，选定深圳市点亮心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作为本项目2021年社工服务供应商，报价16.9万元。选定供应商安排2名社工到我院驻点，提供2021年5月2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的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及未成年被害人救助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合适成年人、精准帮教计划执行及日常响应、帮教效果评估、协助跟踪回访、司法保护与救助、心理干预与生活重建、危机干预等，符合项目预算资金量和支出用途。本项目

年中未发生项目预算调整，全年实际支付准帮教社工服务项目合同款 16.9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99.41%。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的总体目标为落实《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全国首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试点建设工作方案》的工作要求，引入专业化社工服务，对帮教对象进行个性化帮教使其回归正常社会生活，并具有较好的自我管理、控制和发展能力，三年内不再犯罪，达到《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购买精准帮教社会服务绩效考核办法》中规定“不起诉（含附条件不起诉）率不得低于 40%”的要求。深入推进精准帮教、综合司法保护工作，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和社会力量在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工作中的优势和合力，推动司法帮教与社工服务的有效联动，进一步提高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的专业化水平，助力提升未成年人帮教挽救工作的针对性和专业性，加强帮教力量，为涉罪未成年人正常回归社会提供重要的基础保障工作，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最大化，维护盐田区和谐稳定。

2. 阶段性目标

本项目 2021 年目标为聘请 2 名专业精准帮教社工，提供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及未成年被害人救助服务，严厉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刑事犯罪，协助未检办完成未检工作，保障办案工作顺利进行，维护盐田区和谐稳定。项目 2021 年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见表 1-1。

表 1-1 2021 年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年度总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社工 2 名，每月社工工资按时发放		2021 年度聘请社工 2 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到位数	2 名	2 名
	质量指标	社工资质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社工招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5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供各项未成年人社工帮教服务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对“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 2021 年的预算编制、项目实施、制度制定与执行、资金支出使用以及产生的效益开展综合评价，落实《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深财绩〔2022〕3 号）工作要求，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加强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并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公开透明。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

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统筹兼顾，权责对等。部门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职责明确，相互衔接。

（3）问题导向，注重质量。绩效评价全面深入挖掘、剖析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聚焦项目的实施效果，确保评价实效。

（4）强化应用，约束有力。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中采用的绩效评价方法有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穿行测试法和公众评判法。一是比较法。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年初计划等进行比较，分析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二是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分析项目存在问题。三是穿行测试法。通过工作路演、模拟追踪，对项目业务全过程各环节进行串联比对和透视分析，分析项目管理和执行情况。四是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评判项目满意度情况。

3.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计划标准开展，以年初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将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与评价标准对比，分析得出绩效评价结论。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项目信息采集和资料审查、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具体如下：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评价小组学习、参考《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中的指标体系框架，设计了符合本项目实际的个性化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共 4 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分解为 11 个二级指标和 24 个三级指标，具体评分指标和评分标准设置情况见附件。

2. 信息采集和资料审查：评价小组向项目相关科室收集项目执行相关资料，对项目资料进行真实性、合规性审核，采集项目决策、执行、产出相关信息并进行分析。

3. 绩效评价报告撰写：根据项目相关资料信息，分析项目执行情况，得出评分指标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征求各项目相关科室意见，确定反馈意见采纳情况；根据反馈意见，修订报告并形成终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围绕精准帮教社工服务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综合考虑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各方面因素，通过对项目相关合同、资金支付文件、执行情况总结等资料进行数据采集、审查及分析，得出 2021 年度“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项目评价得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¹”，具体评分情况见附件。

¹ 根据《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要求，评价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含）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是项目立项必要性充足，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合规。我院在项目立项前已对项目进行严谨的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用于对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服务的专业社工力量购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和《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指引（试行）》要求，与未成年人保护深圳标准体系建设的工作规划适配，与我院职责范围相符，属于我院未检工作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资金不存在重复投入的风险。并根据预算项目立项要求提交相关立项材料，立项材料符合要求、归档完整，立项、审批程序齐全合规。

二是绩效目标设置水平有待提升。我院根据市财政局要求对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在预算申报时同步申报。本项目绩效目标与我院采购社工服务的工作相关，与采购资金量相匹配，项目绩效指标与工作相匹配，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但是本项目采购社工服务于我院精准帮教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只体现了采购社工服务的数量，未体现精准帮教工作的产出和效果，且绩效指标设置未覆盖精准帮教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不高，仍有提升空间。

三是预算编制规范、科学，资金分配合理。我院根据市财政局预算编制工作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参照《深圳市人民检察院预算编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按照《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预算编审委员会议事规则》《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评审。项目预算编制根据历年社工采购价格水平合理估算项目支出，资金安排用于精准帮教社工服务合同支出，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项目资金量相匹配，预算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工作需求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一是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本项目2021年预算资金全部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达100%；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我院财务管理制度要求，支出内容与预算批复内容、合同约定内容相匹配，根据财务制度规定程序审批、拨付，拨付程序齐全合规，资金使用资料归档完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采用比价方式选定第三方提供服务，实际中标价为16.9万元，项目实际支出16.9万元，项目全年预算执行率达99.41%，全年支出目标已完成，综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预算执行率”评价指标不予扣分。

二是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组织协调合理。我院精准帮教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指引（试行）》《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购买精准帮教社会服务绩效考核办法》等国家法规、工作要求执行，项目工作按照《盐田区人民检察院预算编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盐田区人民检察院合同管理办法》《盐田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要求管理，项目管理制度合规、完整，制度执行有效落实，项目实施、调整、验收、支付等工作程序合规、手续完

备、资料归档齐全。我院未检办负责项目具体组织实施，重大资金使用评估小组、院各分管领导参与决策，项目组织架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人员条件、场地设施、信息支持等资源落实到位，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 2021 年产出目标顺利达成。2021 年我院未检办通过自行采购，及时聘请了两位具有助理社工证的专业社工驻点我院，为我院提供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及未成年被害人救助服务。社工资质达标，能及时投入工作，满足我院未检办精准帮教工作需求，协助我院全年精准帮教工作顺利及时完成，达到《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购买精准帮教社会服务绩效考核办法》考核标准。项目计划成本为 17 万元，实际成本为 16.9 万元，节省了 0.1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0.59%，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项目 2021 年效益目标达成情况较好。我院全年对涉罪未成年人批捕 6 人，不捕 17 人，不诉 13 人（含附条件不起诉 34 人）；对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嫌疑人批捕 13 人，不捕 1 人，起诉 10 人。全年做好未成年人帮教挽救工作，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严厉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刑事犯罪，基本有效控制涉罪未成年人再犯罪情况，精准帮教工作落实情况较好，未检业务长效开展，涉罪未成年人羁押变更率与不起诉率达 100%，位列全市基层法院首位，办案质量指标名列全市第二。精

准帮教工作仍有提升空间，在未来工作中力争达到涉罪未成年人三年内不再犯罪的目标。

二是工作反响较好。全年精准帮教工作满意度情况良好，受帮教对象对我院提供的帮助较为感激，社会群众反响良好，全年未收到相关投诉，受帮教对象和辖区群众满意情况较好。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院牢记初心使命，全体工作人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政治建设、业务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一体抓实，打造过硬检察队伍，为未检工作开展提供坚实的人员保障，未检工作长效落实。一是不断夯实思想政治建设，全面落实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不懈抓紧抓实党风廉政建设，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二是持续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落实领导干部带头办案要求，检察长、副检察长直接办理各类案件，着力提升办案质效；三是落实落细纪律作风建设，完善党组会、检委会、办公会议事规则程序，健全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公文处理等规章制度，规范检察人员的生活、工作和执法言行，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检察队伍。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情况如下：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理解较浅。我院相关人员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时对绩效管理理解较浅，目标设置关注于表面工作步骤，未深入考虑项目设立初衷，设置了采购工作相关的绩效目标，未体现采购社工服务应达到的产出和效益情况，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仍待提升。

二是项目效益仍有提升空间。通过项目实施，做好了我院精准帮教工作的专业社工支持保障，做好未成年人帮教挽救工作，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严厉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刑事犯罪，精准帮教工作落实情况较好，基本有效控制涉罪未成年人再犯罪情况。未检工作需长期落实，我院精准帮教工作仍有继续提升的空间，应再接再厉，继续做好未检工作，为盐田区和谐稳定提供长期保障。

六、有关建议

一是落实绩效管理学习，提升目标设置水平。建议绩效管理相关人员积极参与市财政局组织的各类关于绩效管理工作培训，深入学习相关培训文件和绩效工作指引文件，深入理解绩效管理理念，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夯实基础。并将绩效理念融会贯通，将理论知识投入到实际的绩效工作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质量，将绩效目标编实，提升目标设置水平。

二是坚持帮教挽救工作，保障未检工作有效。深入推进精准帮教、综合司法保护工作，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和社会力量在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工作中的优势和合力，推动司法帮教与社工服务的有效联动，继续做好未成年人帮教挽救工作，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严厉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刑事犯罪，在达成《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购买精准帮教社会服务绩效考核办法》中规定“不起诉（含附条件不起诉）率不得低于40%”要求的基础上精益求精，进一步提高项目效益，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最大化，维护盐田区和谐稳定。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			项目金额	543000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00	170000.00	169000.00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0000.00	169000.00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17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社工 2 名，每月社工工资按时发放			2021 年度聘请社工 2 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到位数	2 名	2 名	20	20	
		质量指标	社工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社工招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供各项未 成年人社工帮教服务	有效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99.9	—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00	无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4.00	无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	3.00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00	本项目采购社工服务于我院精准帮教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只体现了采购社工服务的数量，未体现精准帮教工作的产出和效果，本项指标扣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情况。				分。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00	绩效指标设置未覆盖精准帮教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不高，本项指标扣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00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00	无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	3.00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3.00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4.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00	无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00	无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00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组织 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00	无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00	无
产出 (30分)	产出 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0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8.00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8.00	无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7.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7.00	无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7.0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7.00	无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15.0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3.00	未检工作需长期落实，我院精准帮教工作仍有继续提升的空间，应再接再厉，继续做好未检工作，为盐田区和谐稳定提供长期保障，本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指标酌情扣 2 分。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5.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3.00	我院未检办未对精准帮教工作实施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无法直接、客观、全面了解受帮教对象和辖区群众对项目实施是否认可，本项指标扣 2 分。
综合评分					94.00		

附件 2 :

2021 年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

项目名称	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费			项目金额	543000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00	170000.00	169000.00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0000.00	169000.00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17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社工 2 名，每月社工工资按时发放			2021 年度聘请社工 2 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到位数		2 名	2 名	20	20	
		质量指标	社工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社工招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供各项未成年人社工帮教服务		有效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			项目金额	790000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0	310000.00	280000.00	10	0.90	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10000.00	280000.00	—	0.9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16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院本年度司法救助活动顺利开展			完成了我院本年度司法救助活动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司法救助工作顺利完成	有效保障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20	20		
总分						100	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项目名称	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维护经费				项目金额	2169000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3000.00	723000.00	589461.00	10	0.82	8.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23000.00	589461.00	—	0.8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723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我院信息化系统，并加强信息化建设				2021年完成了维护我院信息化系统，并加强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服务业务完成率	1套	1套	20	20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检务公众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检察人员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98.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4

项目名称	远程视频提审系统项目				项目金额	380000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0.00	380000.00	373000.00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80000.00	373000.00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38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我院与盐田看守所远程提审，并为市院整体的提审指挥系统打下基础，实现远程视频提审全市互联互通。				已完成远程提审项目的采购及安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视频录制播放质量	正常	正常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安装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提审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检察人员满意度	≥95%	≥95%	20	20		
	总分						100	9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

项目名称	输出管控楼层分布文印系统			项目金额	2350000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0000.00	1050000.00	912300.00	10	0.87	8.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50000.00	912300.00	—	0.8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105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组建“智能化楼层集中文印室”，将加强对文书打印安全监控与管理，提升文件打印的统一性及安全性。			完成了“智能化楼层集中文印室”的安装使用，加强了对文书打印安全监控与管理，提升文件打印的统一性及安全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印系统设备采购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文印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建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检务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检察人员满意度	≥95%	96%	20	20	
	总分					100	98.7	—